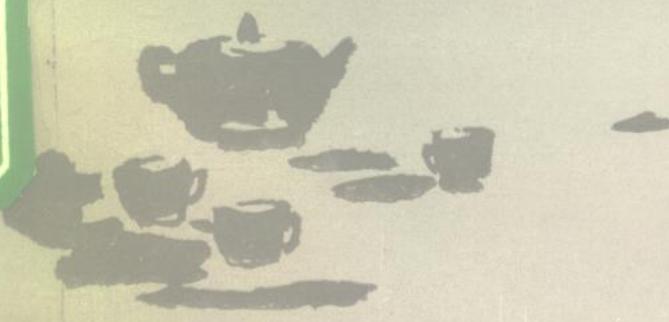


# 不今不古集

李乔著

北京出版社





\*200407504\*

00407504

# 不今不古集

李乔著

北京出版社

(京)新登字200号

不今不古集  
BUJINBUGU JI

李 乔 著

\*  
北京出版社出版  
(北京北三环中路6号)

北京出版社总发行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北京市马池口印刷厂印刷

\*  
850×1168毫米 32开本 7.875印张 189 000字  
1991年12月第1版 1991年12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5200  
ISBN 7-200-01490-7/D·121  
定价：3.60元

# 序

周汝昌

我为本书写序，并非由于李乔同志和我是“关系户”，我与他素昧平生，曾无来往——那我为什么写序呢？因为人的社会生活，“私交”固然重要，“公交”却更令人广阔，令人高尚。我所谓“公交”，就是“关系户”以外的学术道义之交。人若缺乏这一“交”，也许比“六亲不认”、“上炕认得老婆孩子，下炕认得一双鞋”还要自私自利。那么，我与本书作者的“公交”又是什么呢？我们的精神世界里有一些共同点，虽然未必谈得上“英雄所见略同”，倒也时有莫逆于心、相视而笑的契合。这样，我之作序，自然就有其“理论依据”了。

本书是个文集，体裁是随笔、杂记、短论、小品，有感而发，有为而作，可以笼统而称之为“杂文”。“杂文”的作者，必然是一位“杂家”。我一向钦佩杂家，自己也胡乱写些小文，散见于京、津、沪三地报刊，内容和文体都“杂”得够瞧——这说明我是一个想做杂家而力有未逮之人。杂家是我的一种“理想境界”，因此愿为本书写序，就没有乱插嘴的嫌疑了。

杂家在“专家”面前，也许会有“自愧弗如”以至“自惭形秽”之感吧？在一般人眼里，在社会地位上，杂家似乎低人一等。我倒不这样势利眼看人。我以为，杂家的学问更大，价值更高，把自己培养成一个杂家比做专家更难。专家往往不见其真专；杂家实在也并不真杂。杂家似杂，其实最专——他有一个总目标，很专，

DK87 / 22

“杂”不过是他的手段或“方式”罢了。杂家人才更难出，成就更难到。伟大的鲁迅是个大杂家，伟大的曹雪芹也是个大杂家。“杂学旁收”，最难，最可宝贵，它也是中华高层文化人士、知识分子一大特点。要悟不到这一点，就会眼睛只朝上看专家，而更不明白专家的真基石都是由非常非常杂的材料铺奠而成的。

光杂，那会是破烂摊，低级“展览”。真杂家可不然。他的最大的本领不光能杂，还更能感，更能思。他对宇宙万物，社会人生，古今之变，存亡之机，灵智之间，天人之际，都能察能悟，得出自己的理解与见解，蕴结成一种智慧，贡献给群众，请大家来同啼同笑，公褒公贬。从这个角度和层次看，我要说：“杂家了不起！专家算老几？”

以上是我为什么给本书写序的主要因由。

杂家杂文，与万事万物一样，有高有下，有真有假。以凑热闹为“治学态度”，以欺世盗名为“看家本领”的，各行各业，到处都有，幸免二字，是天真的书呆子想法。拿我切身体验来说，我极尊敬“老北京”，可是，逐渐发现他们之中也混有专爱胡编乱造、骗人惑世、哗众取宠之辈，比如涉及清代史事和人物轶闻时，其可笑可怜之谈，可以让稍有知识的人喷饭。这些“东西”，却骗取了不少人的欣赏和“坚信”。所以归根结底，仍然是一个文化教养的水平问题。真的和好的(正派的)杂文家，起的是泥沙俱下的混流中的中流砥柱的作用，这才是最可佩服的文化建设工作。

李乔同志收入本集的文章共 80 篇，我看过后忍不住称赞说：“够杂，够杂，够得上一个‘杂’字！”这说明他留心学问的涵盖面很广，而这又确非容易之事。当然，也随即可以看出，他并非为杂而杂——“显示渊博”。比如他设的很多有趣的题目之中有一个是《掉书袋·常谈式·书卷气》，就令我刮目相视。他时常引古，也不是为古而古，大抵文心深处还牵引着一个今字。像《王维讥讽陶渊明》这种设题，恐怕是一般人难于言及的。尝鼎一脔，其

味可知。一句话，这不同于到处可见的“常谈”、“套语”，这是有特色的可读可赏之文。

不带特色的文章，没人爱看；特色皆无，文章二字又从何谈起？但特色又是什么？它从何而生？现在报刊上常在标题里用上个“别具一格”的话头（并不够通顺），就“解释”了特色了吗？一点儿也没说明“问题”。文章特色之所由生，是根源于作者对事物的观察、的感受、的思索、的见解，都能摆脱世俗的习惯与成见，浅薄与荒谬，而说出崭新的道理来，动人心目，发人深省。而杂家的杂文，比别的人的文章，更“靠”这个才产生，才养得住，才活得“像样子”。

谈“世风”，很难一色都是赞扬，免不了有些看法与感触。就说“讽世”吧，也绝不是为了给谁“抹黑”，倒是比漠不关心的“无所谓”者的心肠热切百倍有余呢！它为的是咱们大家更好一些，更体面一点儿。

作者对北京的风土民情，也是满腔的热诚和恩悃。千年的智慧辛勤，积累缔造，才成为这座古都的一切好东西，不能坐视它隳于一代。比如拿旗人作一例证，我自己多少年来就一直怀有一些不成熟的想法：大家常常说到满人的汉化，却很少有人注意揭示汉人的满化，而这后者，至少在三四百年来的中华文化史上是一个巨大而重要的课题。没有满族的清朝的经营建设，我们今天不会是这个样子的。满汉两方的互化（时髦的讲法大约是“互相渗透”？），产生出一种非常独特的不同于以往的文化境界和形态来，比如像《红楼梦》，就是典型的代表。我本人是民国七年生人，连“前清”的模样都没赶上过，早年读过一些辛亥革命成功之后新出的杂书，都是笑骂、挖苦旗人，没有一句说好话的。说也奇怪，我这个不懂清史不学无术的人，却一点儿也没受这些书的影响；相反，不知因为什么（十分奇怪！），我总对满洲八旗的优良传统（我所能悟及的点点滴滴），抱有好感，怀有敬意。但我不敢昌言

畅论。我自己悟到：这怕是辛亥时期把反对专制和腐败的革命本质错误地说成了“排满”的缘故，以致我想了解和接近满洲八旗人家的后代，也极困难（他们顾虑很深隐，从不愿谈家世）。我深感由此造成文化研究的损失，是不可估量、无法补救的，但是想看一点儿关于这方面的书刊，也少得可怜之极。我最近读张中行先生的《负暄续话》，见有一篇是写一位旗家妇女《汪大娘》的文章，大为惊叹，还因此而作了一首五律记事。我写这些是为了说明，本书竟然也有两篇专谈旗人的作品：《从〈正红旗下〉看晚清旗人的阿Q心理》和《用辩证眼光看八旗子弟》。这使我眼明心喜，愈加证明，李乔同志确乎无愧于杂家，不禁为之兴起。

他的这两篇短论，恰好说明了他具有忠实行历史学术、忠实行真理的诚实态度。他指出：不应以清末民初之旗人心态代表旗人的全部历史，应当有所分别。我以为这是作者的一个可贵品德，承认人对事物的认识是有过程的。好的杂文作家，其实应是个历史学家，他得有学力，思力，洞察力，审断力——识力，这些缺一不可。

在有些重大问题上，作者不但有自己的看法，也更有敢于昌言的精神。比方“中庸”这个老课题，不知已有多少爱国救国的仁人志士都批它骂它；但李乔说：且慢，这还是一种凡事适中为度的真理，他不苟同于矫枉必须过正的主张和口号，他为此不但引了亚里士多德，还引了列宁、斯大林来印证孔子的大道理。我深感不同凡响；因为，引一下希腊的“先哲”，不足为奇；引列、斯的都是为了把孔丘批倒批臭的人，哪里会能用他们来支持孔老二？李乔指出，矫枉过正的意见，大抵出于一时愤激之情。我也觉得，如真的以此为圭臬来指导一切行为，则其后果并不美妙。你也过正，我也过正，大家都以过正为彻底革命，则革命的真正目的是很难“中的”，其流弊有不忍言、不便言、不敢言者。历史完全说明了这一点。由是而观，李乔的杂文短论，不是一般的随

笔杂记，他往往是经过深切思索而后抒发的非常郑重的意见。所以，他的文章杂而不琐，短而有味。

李乔同志具有“朴学”精神，其文字风格平实质朴，说服人靠的是摆事实、讲道理，而不是掉笔花或炫耀一点什么。有了这种品质，则其文集定能予人以教益，从而为国民文化素质的提高有所贡献。

是为序。

庚午腊月二十立春大节写讫于  
京东红庙之庙红轩

**[附记]**

此序于立春节日赶写初定，随后又曾略加增补。交付之时，已届腊尾二十八日，水仙兰花暗送幽馨，友人则赠来黄杨刘海蟾剪纸、挂钱，一片春满乾坤气息矣。

## 目 录

---

流言家漫考	( 1 )
“错认颜标”之类	( 3 )
清谈只宜闲散人	
——一条清人笔记的注议	( 5 )
套话考	( 7 )
“龙虫并雕”	( 9 )
扬雄的玄虚晦涩之文	( 11 )
掉书袋·常谈式·书卷气	( 13 )
新闻与历史	( 15 )
用奇谋之士 开胜利之局	( 18 )
王伦的嫉妒	( 20 )
教师的“排行”与尊卑	( 23 )
古代日本的“拿来主义”	( 26 )
说民族气节	( 29 )
一句宋人名言的断想	( 32 )
唐代市场的法制	( 34 )
闲话宋代的夜市	( 36 )
“商节”	( 38 )
字号·牌匾·门面	( 40 )
茶馆与社会	( 43 )
镖局述闻	( 45 )
古代惩贪琐谈	( 47 )

冗官谈往	( 50 )
模棱官	( 52 )
王维讥讽陶渊明	( 54 )
欧阳修被诬二事	( 57 )
“难得糊涂”考	( 60 )
“清廉”的庸吏——曹振镛	( 64 )
棱角让谁磨去了?	( 67 )
谋官术与做官术	( 70 )
“庆记父子公司”	( 72 )
关于“知人论世”	( 74 )
旧时民间的官崇拜心理	( 77 )
古代的同姓不婚制与优生	( 82 )
杂话“无子出妻”	( 84 )
冯小青的影恋与古人心理的探究	( 86 )
男子与吹牛	( 89 )
两种心貌观	( 93 )
“服妖”辨	( 95 )
“雅的这样俗”	( 97 )
社鼠	( 100 )
文物痛史	( 102 )
拳打“镇关西”的余话	( 104 )
从黄膘李三说到响马	( 106 )
杨乃武案与清代司法弊端	( 108 )
鲁迅重视赌博问题的研究	( 111 )
赌博史从话	( 113 )
赌博史的主角	( 118 )
中国传统文化中的适中思想对现代人的启示	( 121 )
传统文化两重性问题平议	( 126 )

“罪恶的小册子”、“定县调查”及其他	(129)
至琐至细 大俗大雅	
——谈邓云乡先生的《燕京乡土记》	(132)
老字号的价值	(135)
读《天桥》的社会学断想	(139)
宦官与经济	(142)
滴酒观世界	
——读《明朝酒文化》	(144)
珍贵的《文献》	(147)
流氓社会的群丑图	
——读《青帮大亨》	(149)
唐甄《潜书》的富民思想	(152)
《三国》、《水浒》与老百姓	(154)
“红楼”人名反映的社会关系	(157)
从《正红旗下》看晚清旗人的阿Q心理	(159)
用辩证眼光看八旗子弟	(167)
史评三题	(169)
民俗刍议	(172)
我国古代植树琐谈	(175)
名片与明清社交	(179)
敬惜字纸的习俗	(183)
漫话踢毽子	(187)
略谈鲁迅先生的乡情	(191)
乡土荣誉感的升华与蜕变	(194)
幽燕多豪侠	(196)
建首善自京师始	(198)
京味儿热与乡土文化	(200)
清代北京内外城异俗杂谈	(202)

旧时北京话有区域性	(208)
明清的翰林院和翰林	(210)
同乡会馆漫论	(213)
安徽会馆——淮军集团的一个据点	(226)
京师文昌帝君庙小志	(228)
“礼失求诸野” ——旧京澡堂业、修脚业祖师爷调查记	(232)
后记	(238)

## 流言家漫考

何谓流言家？古来并无确解。对于流言的解释也有种种，其中以胡三省注《资治通鉴》对流言的解释最能抓住其主要特征，即“放言于外以诬人曰流言”。据此推知，制造、散播流谤之言的专门家，便是流言家。

流言家与谣言家有所不同，流言家以谤人为主，谣言家则未必都谤人，还有其他杂务。流言家与一般讲闲言碎语者也有不同，闲言碎语虽多指向人，但未必都是谤，所以也远不如流言家之专门。

流言家虽称“家”，却并无诸子百家那样的学问和师承关系，只能算“未入流”的一家。但即便如此，流言家仍有不少值得自豪之处：历史的悠久，“无类”的流品，独到的战法，巨大的成效，等等。

考其历史悠久，上可溯先秦，下可迄今日。以《尚书·金縢》记载为例：“武王既丧，管叔及其群弟，乃流言于国曰：公将不利于孺子。”这是说，成王年幼，周公摄政，管氏兄弟诽谤周公有篡位之心。以后历代每有流言，人们便常提起这段先朝故事以资谈助，这也算是管氏兄弟作为著名流言家的历史地位吧。又据唐刘肃《大唐新语》卷七记载，某流言家因恶其上司明察，便放流言曰：“崔子（上司姓崔）曲如钩，随时待封侯。”诬其上司居官不正，觊觎高位。结果这位流言家谤人未逞，自己反被拿问。这算是一段流言家晦气的轶事。古时流言家很多，若网罗散佚，或可纂成一部《流言家列传》，但要紧的不在其多，而在其代有传人，延及今日。每每翻阅报章，与友闲谈，常可见流言家昭彰劣迹，痛感流言家生机之顽强。

再考流言家的流品，可发现流言家“无类”。上有惯施阴谋的王公贵戚，腐败官僚，下有品行卑劣的市侩小人，巫婆神汉。只要精于流言诬人一艺，便算加入了流言家的行列。流言家除流品杂以外，制造流言的心理和目的也因人而异：或憎恨，或嫉妒，或报复，或挑唆，或贪权位，或谋名利。但有一点，流言家往往不谋而合，即最爱光顾贤能之士，古人所谓“为恶者皆流言谤毁贤者”，“有才能者多致飞语”的世评，即是此意。

流言家虽“未入流”，但却有自己独到、高明的战法。流言家最重舆论，深通“三人成虎”之道，最知“流言惑众”的威力，又深知世上多好事、猎奇者，流言一出，自会不胫而走，自己只须静候“那人完蛋了”的佳音。流言家又很讲究“流言艺术”，惯用真真假假、似是而非之辞，“可能”、“大概”、“据说”，由人遐想发挥，自己全无干系。流言家还擅长打探他人隐私，尤以男女之事诬人见长，往往所获效益甚高。

流言家的这些战法固然独到，但却猥琐卑下之至。既无纵横家之气概，又无清谈家之风雅，实属“动口”的小人。但惟其如此，可获奇效。轻则叫人名誉扫地，如曾参蒙“杀人”之冤；重则置人死地，如阮玲玉含愤自杀。自古及今，被流言家“口诛”了的，真难以胜计！对于流言家的危害，先人多有精辟之论。《吕氏春秋·离谓》称流言为“乱国之俗”，鲁迅先生也曾说过这样沉痛的话：“我一生中，给我大的损害的并非书贾，并非兵匪，更不是旗帜鲜明的小人，乃是所谓流言。”流言家能量至大，却也有天敌。这天敌一是荀子所谓“流言止于知(智)者”的智者，尤其是善于明察的掌权者中的智者；二是法律武器，流言家大都怕够上“诽谤罪”的格而受到制裁。《大唐新语》里提到的那位晦气的流言家就遇到了这两个天敌。今天，如果这两个天敌能日见强大的话，那么终将会使流言家逐渐绝迹。

1985年7月

## “错认颜标”之类

“错认颜标”，说的是唐代的一位冬烘先生郑熏的事。《唐摭言·误放》记载：郑熏在做科举主考官时，看到一份答卷，作者叫颜标，就认定颜标是大书法家颜真卿的后代，并据此让颜标做了状元。其实这位颜标与颜真卿毫无瓜葛，更不用说是亲属关系了。于是有人做诗嘲笑郑熏：“主司头脑太冬烘，错认颜标作鲁公（颜真卿曾被封鲁郡公）。”郑熏的这段轶事，成了千古笑柄。

郑熏的可笑，并不在他只认名门，不看成绩，而是在他的懵懂浅陋。郑熏认定颜标是颜真卿之后，根据是什么呢？是他看过《颜氏宗谱》？还是颜标的笔迹只有得颜真卿家传才写得出象试卷上的那样？或是郑熏发现了颜标的相貌有什么特别象颜真卿的地方？自然，这些都是妄猜，无从考证。而有案可查的，却只有颜氏二人都姓颜这一条。但就凭这一条，郑熏就能让他们成为亲属！而且按郑熏的逻辑去推，当时参加科考的李姓考生都该当上状元，因为唐朝皇帝姓李，这些考生都该是皇亲！当然，郑熏未必就糊涂到这种地步，这只是极而言之。据说，郑熏的“错认”，是他在当时“徐方未宁，志在激动忠烈”的情绪下发生的，似乎其错又情有可原。但不论怎样，郑熏“错认颜标”的逻辑确实是够荒唐的。

在实际生活中，有没有类似郑熏“错认颜标”的事呢？有的。古时为了优生，有同姓不婚制，但后来发展到八杆子打不着的同姓也不许结婚，结果造成了不少恋爱悲剧。《阿Q正传》里的赵太爷一听阿Q自称姓赵就大为光火，生怕阿Q一姓赵就成了自己的本家，其实，即使阿Q真姓赵也未必就与赵太爷沾亲。前几年报

纸曾报导说发现了杨家将的《杨氏宗谱》，但后来一查，宗谱姓杨不假，却与杨家将毫无干系。一位朋友还曾向笔者肯定地说：某人被提拔重用，准是因为他是某人的儿子，或是女婿，或是有别的什么血缘亲属关系。但一查，也是子虚乌有。

以上这些“错认颜标”之类的事，虽俱属冬烘可笑，但其思想方法却值得分析，引为鉴戒。从形式逻辑的角度说，“错认颜标”的逻辑——“同姓是亲属，某与某是同姓，所以某与某是亲属”，就犯了大前提（即同姓是亲属这个判断）不真实的错误。

其实，在观察问题时对某些现象产生疑问、联想，甚至作出某种假设，都是正常的。只要继续做深入的调查研究，并对掌握的情况进行“去伪存真，去粗取精，由此及彼，由表及里”的分析思考，就一定会弄清事情的真相。郑熏的毛病就出在只是“想当然”，而没有再过细地查一查，问一问。

“错认颜标”之类固然不足取，但还只是自己冬烘可笑而已。如果在自己“错认”之余，还言之凿凿地推而广之，造成以讹传讹的局面，那就贻误他人了。

1985年12月

# 清谈只宜闲散人

## ——一条清人笔记的注议

清人龚炜所著《巢林笔谈续编》卷上有一“清谈”条目，文甚短，凡十一字，却很耐人寻味。文曰：“清谈最有致，但只宜闲散人”。

“清谈”一词，源于魏晋，特指当时风靡士林的崇尚老庄、空谈玄理的风气，以后便泛指空谈。“有致”，即有情致，讲究清谈艺法。说“清谈最有致”，确是不假。魏晋时，清谈是极雅的事，或在华屋，或于林下，执麈啜茗，娓娓道来。所谈或老庄玄学、或易经哲理、或佛教禅机，高深得很，惟不涉及世务。清谈很讲究“言约旨远”的技巧，所以应对“每多妙谛”。清谈出色的，便是清谈家。清谈家一多，就有人搜集他们的事迹和经验，编写出了《世说新语》这部清谈专著。清谈有致，可作谋官之术，诚如鲁迅所论：“晋人尚清谈，讲标格，常以寥寥数言，立致通显。”（《六朝小说和唐代传奇文有怎样的区别》）对《世说新语》，鲁迅评之为“其实是借口舌取名位的入门书”（同上）。

后世的清谈，又有后世的情致。宋儒以高谈道学、不尚实务为清雅，明学以“束书不观，游谈无根”为特色，现今那些游山玩水的会议和内容空洞的文牍，也都有各自的“情趣”和讲究。

清谈虽有致，但并非人人都有清谈的资格。龚炜笔记的后半句说得好：“（清谈）只宜闲散人。”闲散人，既闲且散，不干正事者是也。魏晋清谈家崇尚的清谈祖师老子就是一个大闲散人。鲁迅说他“尚柔”，并“以柔退走”，是个“一事不做，徒作大言的空谈家”